

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相關措施
檢視現行情況報告、工作計劃及年度報告

(一) 檢視現行情況報告^{註 1}
[本範本供學校參考和使用]

致：總學校發展主任(羅婉珊) / 幼稚園及幼兒中心聯合辦事處

2020/2021 學年

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相關措施的工作計劃

學校名稱： 聖貞德中學

範疇	措施	現行情況（請簡述）	請註明： 計劃中／部分落實／ 已落實
學校行政	透過教職員會議／講座或研討會／學校通告，讓教職員認識和了解《香港國安法》的立法背景、內容和意義等，以及政府發放的相關資訊	部分教職員對國家安全的具體概念認識不深。 已透過 2020/21 學年第 4 次的全體教職員校務會議，清楚提示所有學校員工必須仔細閱覽教育通告 3/2021 號，按當中的指引行事。 本學年已提名 2 名教師參加由教育局舉辦有關《基本法》或《香港國安法》的研討會。 本校成功提名兩位中四級學生參加《基本法》學生校園大使培訓計劃。	部分落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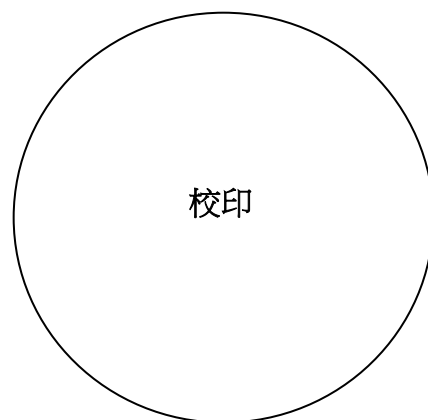
範疇	措施	現行情況（請簡述）	請註明： 計劃中／部分落實／ 已落實
	升掛國旗及奏唱國歌的安排	學校有既定機制於指定日期或典禮升掛國旗及奏唱國歌。學生習慣有關安排，且能表現出恰當的禮儀。此措施會持續進行，以加強學生對國情和國家安全的認識、提升國民身份認同，以及培育他們成為守法的良好公民。 本校提名六位中二、三同學參加「勵進教育中心」「升國旗、奏國歌」訓練日營與比賽活動，使學生對升國旗、奏國歌禮儀有更深的認識，提升國民身份認同，以及培育他們成為守法的良好公民。 學校已於 2019-2020 學年訂立了相關措施，以處理於升掛國旗及奏唱國歌時出現不合作或不禮貌等違規行為。	已落實 （將持續進行）
	校舍管理機制	本校有關校舍管理方面的指引未有涵蓋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的處理。因應教育局發出的指引，本校將於本學年修訂有關巡視校園範圍的機制，提醒當值教職員如發現校園範圍內（包括建築物、課室、壁報板等）展示的字句或物件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内容的處理方法。有關檢視及修訂租借校舍和圖書館藏書的機制仍有待落實。	計劃中
	學校舉辦活動的機制和程序	本校計劃於 2021/22 學年檢視現時學校舉辦活動的機制和程序及因應教育局發出的指引作出	計劃中

範疇	措施	現行情況（請簡述）	請註明： 計劃中／部分落實／ 已落實
		所需修訂。	
	設立相關工作小組／委任專責人員，負責統籌和協調與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相關的工作	學校於 2021 年 4 月就維護國家安全及推行國家安全教育成立工作小組，協助學校策劃及統籌以全校模式推動與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相關的策略和措施。 就危機處理，學校本學年將檢視現行程序及應變方案，確保學校範圍內不得進行政治宣傳或滋擾師生等活動，並跟進有人／外間組織利用學校名義成立組織，或組織名稱可能誤導別人以為該組織與學校有關，並以此宣示政治立場，或號召／組織師生參與任何形式的活動來表達／支持某一政治立場。	計劃中
人事管理	透過教職員會議／通告向學校各級人員清楚說明學校對其職責及操守的要求和期望，包括遵守法律及社會接受的行為準則，並適時及適當地跟進員工的工作表現及操守	已透過 2020/21 學年第 4 次的全體教職員校務會議，清楚向教師說明其職責及操守的要求和期望，包括遵守法律及社會接受的行為準則。	已落實
	購買服務形式/聘用非教學人員	就以購買服務形式聘用的非教學人員（包括專責人員例如學校社工、教育心理學家、言語治療師、教練、興趣班導師等），學校將檢視招標文件／服務合約，於學校規則內列明其工作表現和操守須符合要求，及若有關人員涉及不當行為，服務供	計劃中

範疇	措施	現行情況（請簡述）	請註明： 計劃中／部分落實／ 已落實
		應商應作出跟進安排，例如撤換有關人員。	
教職員培訓	教職員培訓安排	學校有 4 名教師參加由教育局舉辦有關《基本法》或《香港國安法》的講座培訓課程／講座或研討會。 透過教育局/辦學團體舉辦的培訓課程／講座或研討會，有序地安排教職員接受適當的國家安全教育培訓。全體老師分批於 5 月 21 日及 7 月 12 日參與辦學團體舉辦的講座。 校長已參加三次由教育局及辦學團體舉辦有關《香港國安法》學校教育的講座。	已落實 (將持續進行)
學與教	檢視及增潤相關學習領域／科目、德育、公民及國民教育，以及有關《憲法》和《基本法》等課程內容，按學生的認知能力，加強學生國家安全的觀念，培養學生成為具國家觀念、尊重法治和守法的良好國民 設立／強化監察機制，定期檢視課堂教學及教學資源的內容和質素，確保符合課程發展議會於各學習階段課程所訂定的課程宗旨、目標和內容，選用的資料合	學校本學年將檢視相關學習領域／科目、德育、公民及國民教育，以及有關《憲法》和《基本法》等課程內容。 初中生活與社會科、中史科及高中通識科本學年已教授有關《憲法》和《基本法》等課程內容。 學校已透過 2020/21 學年第 3 次的課程發展委員會及教務委員會會議提醒各學習領域／科目統籌檢視課堂教學及教學資源的內容和質素，確保內容符合課程發展議會於各學習階段課程所訂定的課程宗旨、目標和內容，選用的資料合宜。相關課程議題及討論結果必須顯示於各科教學進度表及科務會議記錄中。科主任定期檢視課堂教學及	已落實 (將持續進行)

範疇	措施	現行情況（請簡述）	請註明： 計劃中／部分落實／ 已落實
	宜，並切合學生的程度和學習需要 妥善存檔有關《憲法》、《基本法》教育及國家安全教育的校本學與教資源，並加入年期規定。教資源存檔年期不應少於兩個學年。如為某一學習階段設計的校本課程，為方便整體檢視課程設計的連貫性，則應將整個三年校本課程存檔。	教學資源的內容和質素。學校的恆常習慣，校長/副校長/助理校長/科主任審視考試題目及內容確保恰當。 現時學校未有將有關《憲法》、《基本法》教育及國家安全教育的校本學與教資源存檔，加入年期規定。本校計劃於 2021/22 學年檢視及作出所需修訂。	計劃中
學生訓輔及支援	檢視訓輔機制，以配合社會的發展及《香港國安法》的實施，加強正向教育，培養守法守規的良好公民 落實就教育局通函第 83/2020 號「關顧學生 重回正軌」所提交的跟進支援計劃	學校一直本著校訓「公民責任」為學生提供正向教育，培養學生成為守法守規的良好公民。本學年將檢視訓輔機制，為配合社會的發展及《香港國安法》的實施，學校新的 2021-2024 三年計劃將正向教育為重點發展項目。 已落實執行大部份支援計劃，小部份項目仍有待落實	已落實 (將持續進行)
家校合作	透過*學校通告／家長日／家教會活動，與家長保持緊密溝通，尋求家長的支持、理解和配合，加強家校合作，與學校	已透過 20/21 年第 1 次的家教會會議，清楚向家教會委員解釋教育局所發出的有關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通告。 將舉辦更多有關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的	部分落實

範疇	措施	現行情況（請簡述）	請註明： 計劃中／部分落實／ 已落實
	攜手以促進學生有效學習及健康成長	家教會活動/講座。	



校監簽署：_____

校監姓名：_____

日期：_____

(二) 工作計劃^{註 1}

[本範本供學校參考和使用]

致：總學校發展主任() / 幼稚園及幼兒中心聯合辦事處

2021-2022 學年

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相關措施的工作計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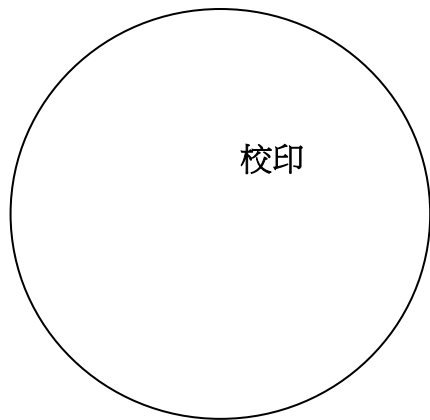
學校名稱：聖貞德中學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學校行政	(1) 「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工作小組已成立： - 策劃及統籌有關政策； - 協調各科組盡快落實有關措施； - 促進不同持份者的溝通和協作，加強學生品德培養和相關的訓育輔導工作；及 - 制定策略和應變措施防止政治活動入侵校園。	教師問卷／觀察	2021/22 全學年	校長、副校長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2) 完善校舍管理機制及程序，確保學校活動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 – 修訂有關巡視校園範圍的機制，定期檢視校園範圍內展示的文字或物件，確保沒涉及危害國家的內容。 – 檢視及修訂租借校園設施的機制 – 檢視及修訂圖書館藏書的機制	觀察／活動檢討	2021 年 9 月 至 12 月	韓錦鳳主任 黃寶儀主任 鄧振邦老師	
	(3) 完善學校舉辦活動的機制和程序，確保以學校名義舉辦的活動（包括學生活動、課外活動、邀請校外嘉賓演講、校友或家長教師會為學生舉辦的活動、校外導師任教的活動等），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	觀察／活動檢討	2021 年 9 月 至 12 月	馮德全副校長、潘兆良主任	
人事管理	(1) 繼續透過會議／通告向學校各級人員清楚說明學校對其職責及操守的要求和期望，包括遵守法律及社會接受的行為準則，並適時及適當地跟進員工的工作表現及操守	會議紀錄	2021/22 全學年	校長	
	(2) 要求員工奉公守法，協力締造和平和有序的校園，勸止師生參與政治活動	觀察 /會議紀錄	2021/22 全學年	校長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教職員培訓	(1) 校內舉辦最少一次有關國家安全教育培訓 (2) 有序地安排教職員接受教育局/辦學團體舉辦適當的國家安全教育培訓課程／講座或研討會	問卷 / 活動檢討 活動紀錄	2021 年 2 月 2021/22 全學年	馮德全副校長 校長	講座費用:\$5000
學與教	(1) 檢視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學習領域／科目、德育、公民及國民教育，以及有關《憲法》和《基本法》等課程內容，按學生的認知能力，加強學生國家安全的觀念，培養學生成為具國家觀念、尊重法治和守法的良好國民 (2) 強化監察機制，成立課程監察工作小組定期檢視課堂教學及教學資源的內容和質素，確保符合課程發展議會於各學習階段課程所訂定的課程宗旨、目標和內容，選用的資料合宜，並切合學生的程度和學習需要 (3) 妥善存檔有關《憲法》、《基本法》教育及國家安全教育的校本學與教資源及校本課程。教資源存檔年期不少於兩個學年。 (4) 改建現有的語言室為「中國文化館」，定期舉行主題展覽，推廣及加深學生對中國歷史文化的認識和了	會議紀錄 課程文件 「中國文化館」使用率、學生參與活	2021/22 全學年	副校長、 科主任 中文及中史科 科主任	約\$100,000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解，提升國民身份的認同。	動的統計			
學生訓輔及支援	(1) 落實執行學校 2021-2024 三年計劃，加強正向教育，培養守法守規的良好公民。 (2) 落實執行「關顧學生 重回正軌」支援計劃。 (3) 加強個別學生輔導，增加對法例的認識。	計劃檢討	2021/22 全學年	馮德全副校長、 韓錦鳳主任	
家校合作	舉辦更多有關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的家教會活動/講座，培養子女正面價值觀及健康生活方式；協助子女以多角度分析，明辨是非。亦能提升家長對國家的認識。	活動檢討	2021 年 11 月	馮德全副校長	講座費用:\$5000
其他					



校監簽署：_____

校監姓名：_____

日期：_____